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4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 新项目名称及投资总金额：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投资总金额100,035.00万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63,786.54万元

● 建设周期，预计达到使用状态时间：新项目建设周期1年以内，预计2025年第4季度达到使用状态

● 新项目预计投资回收期：项目动态投资回收期为税后6.19年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636.4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6,624.0880万元，发行费用总额9,130.1959万元（不含税），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493.8921万元。该募集资金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2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1】21000250047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以及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199,778.95	103,335.19
2	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119,841.41	63,786.5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082.99	10,423.29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40,000.00	19,948.87
合 计		382,703.35	197,493.89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51,352.40万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53,011.53万元（含利息），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备注
1	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103,335.19	105,815.30	-	
2	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63,786.54	15,108.96	53,011.53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423.29	10,460.06	-	已结项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9,948.87	19,968.07	-	已结项
合 计		197,493.89	151,352.40	53,011.53	

说明：

1、"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投入金额超过拟投入金额系因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孳生的利息所致。

2、"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账户利息。

3、小数点后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吉安二期项目""项项目"）。结合近年来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以及公司近两年来的投资项目情况和产能布局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拟放缓原项目投资节奏，将原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63,786.54万元全部变更用于"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支付。因本次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投入到原项目中的募集资金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自有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2.30%。本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调整前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199,778.95	103,335.19	199,778.95	103,335.19
2	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119,841.41	63,786.54	-	-
3	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	-	-	100,035.00	63,786.54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082.99	10,423.29	23,082.99	10,423.29
5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40,000.00	19,948.87	40,000.00	19,948.87
合 计		382,703.35	197,493.89	362,896.94	197,493.89

说明：

1、以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账户利息；

2、以上调整同时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变更，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吉安生益"），项目位于江西省吉安市；新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

3、以上调整不影响原项目自身的建设和发展，吉安生益将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继续实施吉安二期项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原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127,927.12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22,694.5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5,232.59万元，具体投资方案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122,694.53	95.91%
1	建筑工程费	24,602.71	19.2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92,249.22	72.11%
3	基本预备费	5,842.60	4.57%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232.59	4.09%
三	项目总投资	127,927.12	100.00%

项目于2020年4月立项，计划和实际实施主体一致，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投资总额的议案》。原项目厂房从3层调整为5层，厂房面积由7.14万平方米调整为15.31万平方米，以实现吉安生益电子有限公司园区土地资源利用的最大化。原项目使用其中2层厂房，生产汽车电子、服务器等领域中高端大批量产品，将结合行业产品变化情况，适当调整优化设备购置。余下的3层厂房将结合公司战略和行业发展情况另行规划，以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和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同时，原项目投资总额由127,927.12万元调整为119,841.41万元，减少8,085.71万元，减少部分均为自有资金。原项目投资金额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原预算调整后投资金额（万元）	本次拟调整后投资金额（万元）	差异金额（万元）	差异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22,694.53	115,508.38	-7,186.15	-5.86%
1	建筑工程费	24,602.71	34,768.99	10,166.28	41.32%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92,249.22	75,238.99	-17,010.23	-18.44%
3	基本预备费	5,842.60	5,500.40	-342.20	-5.8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232.59	4,333.03	-899.56	-17.19%
三	项目总投资	127,927.12	119,841.41	-8,085.71	-6.32%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结合市场形势、产能规模以及目前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放缓原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6月延长至2025年12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厂房土建工程已进入收尾阶段，尚未进行公共设施施工，未投入使用，故尚未产生效益。累计已投入投资金额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拟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已投入投资金额(万元)
一	建设投资	115,508.38	20,646.94
1	建筑工程费	34,768.99	20,470.17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75,238.99	176.77
3	基本预备费	5,500.40	-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333.03	-
三	项目总投资	119,841.41	20,646.9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原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63,786.54	15,108.96	53,011.53

说明："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账户利息。

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955088168668168869	12,969.9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955088168168868836	41.62
合计		13,011.53

说明：

1、小数点后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2、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审批时间	补流金额	已归还金额	待归还金额	归还截止日期
2024/10/28	40,000	0	40,000	2025/10/27

以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将不影响吉安二期项目的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电子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继续推进项目的实施。

（二）变更具体原因

1、原项目市场环境发生变化

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基于当时外部市场环境预测汽车电子领域将呈现稳定的增长趋势，Prismark预测2019-2023年汽车电子市场年均增长率将会达到8.09%，显著高于所有下游行业市场规模的平均增长率，公司规划原项目定位为汽车电子领域产品。随着市场环境的持续快速变化，2023年在市场形势不确定的大环境影响下，印制电路板产业短期需求增速承压，2023年公司调整原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和投资总额，并将项目的一部分产能调整定位为生产汽车电子、服务器等领域中高端大批量产品。近年来，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增长趋缓，根据Prismark统计，2021-2024年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实际平均增速3.98%，其中2024年比2023年下降4.96%；在汽车PCB市场规模方面，继2021-2022年汽车PCB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后，2023年汽车PCB市场规模比2022年下降3.33%，2024年比2023年仅增长1.69%，根据Prismark数据统计的2020-2024E汽车PCB市场规模情况见图表1。同时，根据Prismark数据，汽车PCB市场规模2023-2028F年平均复合增长率预测为4.7%，低于2023-2028F全球PCB市场规模年平均复合增长率5.4%。以及汽车电子产品领域竞争激烈，技术门槛相对较低，导致汽车电子产品整体价格下降，行业竞争格局以及下游市场需求较原项目规划时均发生了显著变化，以及国际贸易格局的变化，项目进展放缓，公司需要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上可能存在的不利因素，结合战略规划进一步论证对原项目的规划和适时推进项目实施。

图表1 2020-2024E汽车PCB市场规模

2、公司内部产品规划和产能布局调整

鉴于宏观环境和行业发展的快速变化，特别是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AI相关产业链迅速发展，以及低空经济、高端通讯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全球经济产业链重构，公司策划和制定2025年-2029年新一轮发展战略，积极调整产品规划和产能布局，细化各下属工厂产品定位和产能规划，对于原项目将结合市场和行业变化趋势和集团统筹规划进一步研究论证工厂定位与推进计划。同时，公司现有产能约200万平方米/年，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在2024年、2025年产能持续提升，短期内能够满足公司在通讯网络、服务器、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的营销布局；新筹划的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将能够有效利用现有的资源配套优势，快速满足智能算力领域市场需求。原项目规划产能100万平方米/年，如按计划进度实施扩大生产规模，有可能造成募投项目前阶段产能利用率不高，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不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三、新项目具体情况

1、项目名称：为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对印制线路板行业以及智能算力等领域市场需求、技术需求充分调研评估的基础上，计划在公司东莞制造基地现有厂房投资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本次新募投项目为"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

2、实施主体：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

4、投资金额：100,035.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26,470.27万元，包括工程建设11,309.43万元、设备购置15,160.84万元。投资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94,580.21	94.55%
1	工程建设	18,556.77	18.55%
2	设备购置	76,023.44	76.00%
二	基本预备费	1,527.77	1.53%
三	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3,927.00	3.93%
四	项目总投资	100,035.00	100.00%

5、资金来源：使用募集资金63,786.54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支付。

6、项目建设期：本项目计划建设期1年以内，预计在2025年试生产。

7、经济效益分析：本项目计划年产15万平方米的高多层高密互连印制线路板。项目动态投资回收期为税后6.19年。

四、新项目市场前景和风险与应对措施

（一）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据Prismark报告，受AI技术新应用驱动，大算力板块（涵盖云计算、服务器、网络等应用场景）发展势头强劲。在人工智能服务器强劲需求以及手机、PC和平板电脑市场复苏的推动下，2024年各PCB产品结构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复苏，其中18层以上多层板和HDI增长最为强劲，分别为40.2%和18.8%。中长期来看，18层以上多层板、HDI预测2024年至2029年复合增长率将分别达到15.7%和6.4%，高于总体增长率。2029年，18层以上高多层PCB产值预测达50.2亿美元，HDI（高密度互连）PCB产值预计为170.37亿美元。Prismark的统计及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亿美元

产品结构	2023	2024E	2024增长率	2029E	2024-2029年复合增长率
单/双面板	77.57	79.47	2.4%	91.49	2.9%
4-6层	154.34	157.36	2.0%	176.61	2.3%
8-16层	93.75	98.37	4.9%	121.92	4.4%
18层以上	17.26	24.21	40.2%	50.20	15.7%
HDI	105.36	125.18	18.8%	170.37	6.4%
封装基板	124.98	126.02	0.8%	179.85	7.4%
软板	121.91	125.04	2.6%	156.17	4.5%
合计	695.17	735.65	5.8%	946.61	5.2%

本项目的产品规划为18层以上高多层板和HDI板，应用于服务器、高端通讯网络等领域，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聚焦高端印制线路板和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的定位，能进一步扩大公司的高端产品产能，进一步提升在智能算力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满足新兴领域对高端印制电路板的中长期需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二）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1、本项目投资总额较高，部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因此本项目的资金保障可能会受到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公司近年来现金流稳定，现金储备较为充裕，负债率在同业中相对较低，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本项目聚焦智能算力高多层高密产品，由于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因素，例如智能算力领域最近2-3年有比较明确的发展预期，但是长久来看AI应用等还不明朗，长期需求还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低于预期，或业务推广进度、产品价格波动等与公司预期产生较大偏差，本项目有可能在在全部实施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上下游动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与客户展开多领域深度合作，努力提升成本效能，提高产品竞争力，以降低市场风险。

五、新项目涉及报批事项的情况

新项目厂房属于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所建厂房之一，已于2020年获得了备案证书编号为2020-441900-39-03-028325的投资项目备案，并于2022年4月获得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关于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东城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建〔2022〕3181）。

六、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近两年来的投资项目情况和产能布局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本次变更已经过充分的论证和分析，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使用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8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2025年3月17日公司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董事长邓春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地反映了董事会本报告期的工作情况。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并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总经理根据外部环境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工作计划》并予以汇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根据会计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规定进行的相应会计政策变更，并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197.3154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133.4639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202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3,013.3464万元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677.7899万元。本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股份总数81,630.241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0,407.56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期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开展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九）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2024年度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工作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审议通过《2024年度汪林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4年度陈文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4年度唐艳玲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汪林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陈文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唐艳玲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汪林、陈文洁、唐艳玲的任职情况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重大业务往来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汪林、陈文洁、唐艳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生益电子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经评估，公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表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专业服务资格，水平较高，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费用金额为80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议定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专业服务资格，对公司情况熟悉，合作较好。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金额为20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原计划使用于"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变更用于"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董事会认为该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定价公平、公正、合理，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得到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邓春华、陈仁喜、谢景云、唐庆年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各合作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资金供给的稳定性及资金成本相对合理，拟向各合作银行以免担保形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肆拾亿元整。额度主要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及非融资性保函业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2024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及薪酬》

按照《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各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张恭敬董事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薪资调整方案》

结合公司薪资水平以及行业情况，制定公司2025年度薪资调整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张恭敬董事回避表决。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随着新《公司法》修订落地及全面注册制改革的深化、新"国九条"（《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出台，对资本市场全面加强监管，上市公司董事履职的责任边界与监管要求持续升级，更加强调价值创造与风险抵御，责任要求覆盖战略精准性、风险预见力、伦理判断力等多维能力，形成"问责刚性化、能力复合化、履职透明化"的新治理范式。

本着"责任、风险、利益相一致"的原则，提议修订《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着"责任、风险、利益相一致"的原则，结合独立董事的工作任务、责任等提议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由于汪林委员、陈文洁委员与该议案存在利害关系，需回避表决，有利害关系的委员回避后，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委员会人数不足出席会议的最低法定人数，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会决议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汪林董事、陈文洁董事、唐艳玲董事与该议案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的市值管理，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

公司按照行动方案有力有序推进相关工作的开展，在市场、研发、运营管理、公司治理等多方面持续发力，出具报告汇报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公司认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